



181512341301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QLZJ-RT1911038

项目名称: 有组织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 安丘市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类别: 例行检测

报告日期: 2019.11.09

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1 前言

受安丘市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,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05 日依据“安丘市鲁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检测方案”, 对该项目的有组织废气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, 并编写检测报告。

2 检测内容

2.1 检测地址

项目位于安丘市。

2.2 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

本次检测的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详见表 1。

表 1 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

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样品状态
有组织废气	扑热息痛 1#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	非甲烷总烃	3 次/天, 检测 1 天	气袋
	扑热息痛 3#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			
	扑热息痛 5#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			
备注	/			

2.3 检测方法、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

本次检测的检测方法、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详见表 2。

表 2 检测方法、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

类别	检验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主要检测仪器
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HJ 38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0.07 mg/m ³	气体真空采样箱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
备注	/			



3 检测结果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本次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3 至表 5。

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类别	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11.05
检测地点		扑热息痛 1#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		
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
	检测项目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
标干流量 (Nm ³ /h)		7267	7361	7412
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 (mg/m ³)	6.13	5.49	5.68
	排放速率 (kg/h)	4.45×10^{-2}	4.04×10^{-2}	4.21×10^{-2}
排气筒高度 (m)		H=33		
排气筒内径 (m)		出口: d=0.4		
备注		/		

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类别	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11.05
检测地点		扑热息痛 3#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		
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
	检测项目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
标干流量 (Nm ³ /h)		1652	1744	1631
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 (mg/m ³)	4.21	4.66	4.30
	排放速率 (kg/h)	6.95×10^{-3}	8.13×10^{-3}	7.01×10^{-3}
排气筒高度 (m)		H=15		
排气筒内径 (m)		出口: d=0.3		
备注		/		



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类别		有组织废气	采样日期	2019.11.05
检测地点		扑热息痛 5#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		
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
	标干流量 (Nm ³ /h)	8190	8017	8074
非甲烷总烃	实测浓度 (mg/m ³)	6.24	5.91	6.83
	排放速率 (kg/h)	5.11×10^{-2}	4.74×10^{-2}	5.51×10^{-2}
排气筒高度 (m)		H=33		
排气筒内径 (m)		出口: d=0.4		
备注		/		

4 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检测采样、分析测定、数据处理等,均按国家环境检测的有关标准、方法、规范进行。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,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,检测数据及检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。相关依据如下:

HJ/T 397-2007 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

HJ/T 373-2007 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》

编制: 李营

审核: 张明华

授权签字人: 李华

签发日期: 2019 年 11 月 07 日

报告结束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